

主席、各位議員、各位來賓，你們好：

我是一位中學生—Ronald。今天，我想分享我對香港現行融合教育的意見。

首先，基於「校本」的問題，學校可因應自己的行政狀況而提供調適給學障學生，但有不少學校以「行政問題」為借口，安排加時為調適，有些學校更在呈分的考試不做任何調適，原因是對其他學生「不公平」。但我必須指出，其實學障是一種看不見的障礙，不獲調適是完全不公平的。所以在座各位看不看到我有什麼問題，我身體完整、口齒伶俐，看來我沒什麼問題，其實我先天患有讀寫障礙，加上我有時會腦癱症發作，證明有很多的障礙從表面是看不出來的！

我今天站在這裡作分享是因為我爭取調適、學習支援等方面遇到很多的不愉快的事。例如我因眼睛的問題，所以我需要上課的 notes 由 A4 放大到 A3，但一開始時很多老師都不明白為什麼我要放大，所以用沒時間、無需要等理由而不放大給我。我要經後多的時間才說服老師們放大給我！但是當老師們給放大 notes 紿我後，另外一個問題又出現，因為同學不明白我眼睛出了甚麼問題。所以到了現在，同學看見我的 notes 都會說 A3 是 Ronald size。這證明老師和學生都沒有足夠對 SEN 學生的認識。

此外，基於新高中課程對語文要求非常高，對於有些患有學習障礙的學生，他們在語文科目要加多非常多的努力才拿得「合格」的成績。但我要重調一點，讀書是求知識，考試是為了證明自己的能力，但考評局給學障學生的調適不夠針對我們的問題，現在我們的困難是在文字理解方面，你加時給我，我有很多的時間都沒用，因為我那些文字理解不了。所以，我希望容許學障學生用問答形式在考試作答。

最後，我希望各位議員，政府有關部門可以站在我們的角度來看看我們的難處和需要來推出具有針對性的政策，多謝！